

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生涯輔導資源中心 110年度生涯影展實施計畫

## 壹、依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生涯輔導資源中心實施計畫辦理。

## 貳、目的

- 一、鼓勵學生善用「學生生涯輔導網」資源認識現在與未來的教育機會和職業領域，建構其生涯目標。
- 二、為推動多元生涯理念，透過不同型態影像與敘事的力量，啟發學生探究生涯議題，建構多樣性、變化性與非線性的生涯觀點，使之持續在變動的環境中探索自我，打造專屬於自己的生涯歷程。

## 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二、承辦單位：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

## 肆、實施方式

### 一、辦理【線上生涯影展】

- (一) 活動對象：對生涯議題有興趣之全國公私立高中學生與現職教師。
- (二) 報名開放時間：110年12月6日（一）上午10時起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額滿即停止報名。
- (三) 序號發送時間：110年12月10日（五）上午10時起開始寄送影展序號至報名時填寫的 Email 信箱。
- (四) 參加辦法：於報名開放時間內，至學生生涯輔導網 (<https://career.cloud.ncnu.edu.tw/>) 【生涯影展】專區報名索取影展觀看序號，並於序號使用期限內至 myVideo 影音平台觀賞使用（本平台影片非公播版，僅供報名者個人觀賞）。
- (五) 序號使用期限：110年12月10日（五）上午10時起至111年1月10日  
(一) 下午23時59分，每組序號於平台登入後可觀片時間為48小時。
- (六) 生涯影展片單：共嚴選15部以多元生涯為主題並具啟發性之影片（一級玩家、王者之聲：宣戰時刻、米其林遇見米其林、我出去透透氣、我的嗶嗶老師、走音天后、幸福綠皮書、奇蹟男孩、法律女王、逆轉

人生、高年級實習生、淺田家！、當幸福來敲門、模仿遊戲、驚爆焦點）。

## 二、辦理【填問卷抽好禮活動】

- (一) 活動對象：報名影展取得序號並觀片完畢者。
- (二) 問卷開放時間：110年12月10日（五）上午10時至110年12月30日  
(四) 上午10時。
- (三) 參加辦法：於問卷開放時間內，至學生生涯輔導網  
(<https://career.cloud.ncnu.edu.tw/>)【生涯影展】專區填寫觀影意見回饋問卷，即可參加電腦隨機抽獎活動。
- (四) 抽獎獎品：AirPods 耳機1件、小米藍牙耳機3件、電影票10張、超商100元禮券30份、防疫小物50個。
- (五) 抽獎名單公告：111年1月5日（三）公告於學生生涯輔導網  
(<https://career.cloud.ncnu.edu.tw/>)，並以 Email 通知中獎者。
- (六) 領獎須知：
  1. 中獎名單公布後，請中獎者務必於111年1月11日（二）前提供獎品收件地址及聯絡電話，並列印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、獎品領取簽收單以掛號郵寄至「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輔導處收」（40146 臺中市東區臺中路283號）辦理領獎及查核手續；領獎期限內未完成相關手續、資格不符或資料不完整者，視同放棄中獎權利。
  2. 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，獎品金額若超過新臺幣一仟元，獎品所得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。
  3. 獎品恕無法寄送海外地區。
  4. 中獎者不得要求折換現金、挑選顏色或轉讓中獎權利。
  5. 獎品之保固和維修，以其原廠商之服務條款為主，承辦單位不負任何維護或保固責任。
  6. 獎品以實物為準，如遇不可抗力事由，承辦單位得保留更換等值獎品之權利，不另行告知。

## 三、辦理【觀影心得徵文活動】

- (一) 活動對象：凡觀看本影展影片之全國公私立高中學生皆可以個人名義

報名參加。

- (二) 收件日期：110年12月10日（五）上午10時至110年12月30日（四）上午10時。
- (三) 參加辦法：於收件日期內，至學生生涯輔導網 (<https://career.cloud.ncnu.edu.tw/>) **【生涯影展】** 專區點選觀影心得徵文活動線上投稿，逾期或親送將不予受理。
- (四) 徵文內容：以本影展15部電影（一級玩家、王者之聲：宣戰時刻、米其林遇見米其林、我出去透透氣、我的嗶嗶老師、走音天后、幸福綠皮書、奇蹟男孩、法律女王、逆轉人生、高年級實習生、淺田家！、當幸福來敲門、模仿遊戲、驚爆焦點）為主題撰寫觀影心得，每件作品字數以500字以上（含標點符號）為原則，每人最多可投稿3件未經發表之作品（惟每部電影限投稿1件）。
- (五) 內容格式與檔名：限繁體中文創作、直式橫書電腦繕打、字體使用標楷體、標題設定14字級、內文設定12字級、單行間距，作品務必存成.pdf 格式，檔案命名方式為：學校\_姓名\_電影名稱。
- (六) 評選方式：由承辦單位組成評選小組進行評選。
- (七) 獎項：優等3名、佳作10名，優等每名頒發1,000元超商禮券、佳作每名頒發500元超商禮券，以及獎狀各一。
- (八) 評選結果：經評選小組視投稿品質議定得獎名單，承辦單位保留獎項從缺之權利，得獎名單將於111年1月5日（三）公告於學生生涯輔導網 (<https://career.cloud.ncnu.edu.tw/>)，並以 Email 通知得獎者。
- (九) 投稿注意事項：
1. 稿件一律不退件，敬請自行留存底稿。
  2. 投稿作品須為原創，不得抄襲，如涉及著作權之爭議或其他違法情事，概由投稿者自行負責並應賠償承辦單位之損失，承辦單位保有法律追訴權，得取消其得獎資格並追回獎品。
- (十) 領獎須知：
1. 得獎名單公布後，請得獎者務必111年1月11日（二）前提供前提供獎項收件地址及聯絡電話，並列印列印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、獎品領取簽收單、作品授權同意書以掛號郵寄至

「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輔導處收」（40146 臺中市東區臺中路283號）辦理領獎及查核手續；領獎期限內未完成相關手續、資格不符或資料不完整者，視同放棄得獎權利。

2. 得獎者須將得獎作品版權授予承辦單位公開使用，同意無償授權承辦單位進行數位化典藏、重製、修改、印刷出版，與透過網路、數位光碟或印刷媒體公開傳播、保存及轉載授權之權利，著作人不得撤銷此項授權，如對授權有異議者將取消得獎資格。
3. 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，獎品金額若超過新臺幣一仟元，獎品所得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。
4. 獎項與獎狀恕無法寄送海外地區。
5. 得獎者不得要求折換現金、挑選顏色或轉讓得獎權利。
6. 獎項以實物為準，如遇不可抗力事由，承辦單位得保留更換等值獎品之權利，不另行告知。

伍、如有冒用他人資料參加本影展相關活動者，導致實際資料被冒用者權利受損，經查屬實，除取消該報名、中獎與領獎資格，承辦單位得保留法律追訴權。

陸、參加者參加本影展相關活動同時，即表示已充分知悉與同意以下事項：因活動之需要，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，於本影展相關活動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內，將以電子檔或紙本形式於我國境內蒐集、處理、利用其個人資料。

柒、本影展相關活動參加者可選擇是否提供完整個人資訊，惟若資訊不完整者，將無法參加本影展相關活動，則視同放棄中（得）獎權利。

捌、本影展相關活動參加者請自行確認所填寫或登錄之資料均為正確，若因資料不全或錯誤，致無法通知活動相關訊息或送達獎品者，則視同放棄中（得）獎權利，承辦單位概不負責。

玖、參加者於參加本影展相關活動同時，即表示同意接受本影展相關活動之活動辦法與注意事項之規範，並遵守承辦單位的使用規範及其他有關之規定，如有違反即自動喪失資格，如為中（得）獎者，則取消中（得）資格。

拾、承辦單位保有所有相關活動最終解釋權與活動更改之權利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增補公告之。